

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仪电电子”、“上市公司”）拟将持有的真空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下称“真空显示”）100.00%股权、上海仪电电子印刷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电子印刷”）100.00%股权出售至上海仪电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仪电资产”）；同时向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云赛信息”）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南洋万邦”）54.50%股权、上海塞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塞嘉电子”）40.00%股权、上海仪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下称“信息网络”）73.30%股权、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下称“科技网络”）80.00%股权、上海卫生远程医学网络有限公司（下称“卫生网络”）49.00%股权和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下称“宝通汎球”）100.00%股权，向朱正文等 13 名自然人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南洋万邦 45.50%股权，向上海塞嘉设备有限公司（下称“塞嘉设备”）、杭州乾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乾钧投资”）及宋来珠等 2 名自然人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塞嘉电子 60.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科学仪器”）81.36%股权。

在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交易情况如下：

（一）受让杭州智诺英特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

2014 年 2 月，上市公司以人民币 1,245.47 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智诺英特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杭州智诺”）6.92%股权，并于 2014 年 2 月对其进行增资，以人民币 12,567.87 万元认购杭州智诺注册资本 2,424.71 万元，增资后，杭州智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00 万元，上市公司持有杭州智诺股权比例为 41.00%。杭州智诺另一股东上海诺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杭州智诺 10.19%股权，该公司与上市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2 月签署一致行动承诺函，承诺在行使作为杭州智诺股东权利时，与上市公司在杭州智诺股东会、董事会上保持一致行动，在出售所持有的杭州智诺股权时，优先出售给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支付杭州智诺股权转让款及增资款共计人民币 13,813.34 万元；杭州智诺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二) 受让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

2014 年 7 月，上市公司以人民币 4,50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鑫森电子”）51%的股权，同时各股东同比例对鑫森电子进行增资，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支付增资款人民币 1,020.00 万元。鑫森电子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三) 关于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重大资产交易与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上述资产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不属于同一资产，上述交易内容与本次交易相互独立，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之签章页）

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